

114年宜蘭縣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9月18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

地點：縣府201會議室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林淑玲委員、許育光委員請假）

主席(主持人)：林主任委員茂盛

紀錄：郎長芳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詳如議程)

決定：洽悉

二、歷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詳如議程)

決定：無

三、114年宜蘭縣推展家庭教育整合計畫辦理情形報告

(一)各單位報告

(二)委員意見：(摘錄)

1. 周委員麗端：

(1)建議各單位在呈現資料時能將中程計畫主軸項目陳列出來，在主軸業務中融入家庭教育精神。

(2)農業處及衛生局有相關活動但未有個別報告，為落實家教法第7條期待下次邀請各單位出席達到互相學習。

2. 陳委員錫平：關於各單位資料應精簡並依主軸策略對應分列清楚針對家庭關聯性加強說明。

決定：(一)下次開會各局處報告資料依策略主軸分享呈現並說明與家庭教育有關事項以利閱讀瞭解。

(二)業務單位應依填報內容檢視與家庭教育相關性，以呈現資料完整性。

參、討論事項：

案由：114年度宜蘭縣推展家庭教育人員專業研習進修計畫，提請討論。

業務單位報告：(詳附件簡報)

委員意見：(摘錄)

一、周委員麗端：

(一)此各類人員研習時數宜註明「以上」或「至少」，另志工上課時數僅6小時宜再確認。

(二)教育部已制定A、B、C模組供縣市規劃課程參考，日前已新增7堂課，縣市規劃課程可適當調整與時俱進加入新議題。

二、陳委員錫平：課程內容若有調整空間可增列兒童福利權利公約相關課程。

決議： 原則通過並依委員意見修正後簽一層核定後，函報教育部。

肆、臨時提案：無

伍、散會：下午3時